

# 財團法人中華幼兒教育發展基金會

## 預算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科)目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預算比較數		說明(計算基礎)
			增加	減少	
一、上期累積餘絀	-9,000	32,000		41,000	
二、收益					
業務收入	425,000	425,000	0	0	
受贈收入	425,000	425,000	0	0	
業務外收入	320,000	320,000	0	0	
財務收入	320,000	320,000	0	0	
利息收入	320,000	320,000	0	0	
收益合計	745,000	745,000	0	0	
三、費損					
業務成本與費用	786,000	786,000	0	0	
費損合計	786,000	786,000	0	0	
本年度餘絀	-41,000	-41,000	0	0	
本期累積餘絀	-50,000	-9,000		41,000	

主辦會計：

執行長(或同等職務之人)：

董事長陳淑婷

董事長：

董事長陳淑婷

編製說明：

- 1.預算表之科目根據本準則所訂收益類與費損類之會計項(科目)依序編列。
- 2.人事費用包括薪資、退休金、伙食費、勞保費、加班費等。
- 3.年度用於有關目的事業之支出，不得低於每年學息及其他經常性收入百分之六十；若無上期累積餘絀可資運用，年度賸餘不應為短絀。
- 4.說明欄應詳細說明編列之法令、章程或決議事項之標準及其金額。

## 財團法人中華幼兒教育發展基金會

## 115年度工作計畫

一、計畫依據：依據本會捐助章程第2條

二、計畫目標：辦理區域性幼兒園公益園遊會、推動國內幼教專業交流、辦理各期政府委辦之各項活動、發行幼兒教育電子/實體刊物或專書

三、計畫內容：

工作項目	計畫內容	經費預算 (單位：新臺幣元)	執行期間		預期成果	備註
			起	迄		
辦理幼教從業人員專業知能研習及親子講座	幼教從業人員專業知能研習,採專題演講、實務研習、分組、研討、參觀、綜合座談、評鑑方式	200,000	115/1/1	115/12/31	幼教從業人員專業知能研習,親職教育講座,推動幼兒教育人員之進修研習等,均符合其成立宗旨,也確實達到輔導幼兒家庭教育及創造幼兒教育良性發展環境之設立宗旨。	
辦理各級政府委辦之各項活動	辦理各級政府委辦之各項活動: 1.與本會業務相關之各項政策說明會及公聽會。 2.有關幼兒家庭教育、親職教育及親子活動。	196,000	115/1/1	115/12/31	透過辦理各項政府委辦活動,配合政府幼兒教育政策之推動,強化教保服務人員之專業知能與實務能力,提升教保服務品質與行政運作效能;並藉由活動執行與成果彙整,促進政策落實與資源有效運用,發揮基金會協助政府推動幼兒教育政策之功能。	

製表人：



執行長(或同等職務之人)：

董事長陳淑婷

董事長：

董事長陳淑婷

填表說明：

應於計畫目標說明年度計畫之整體預期效益,並得於備註欄位,補充說明個工作項目之預期效益。